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环境学院

2023 年接收推免生复试和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中国地质大学(武汉)2023 年接收推免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中地大研发〔2022〕49 号)文件精神,为做好环境学院 2023 年接收推免生复试和录取工作,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质量意识,积极服务国家发展需求,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坚持“以德为先、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选拔”的原则,着力加强科学选拔,深入推进信息公开,不断加强监督管理,切实严明招生纪律,保证推免生复试和录取工作科学公正、规范透明。

二、接收推免生学科专业及计划

类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2023 年拟接收硕士推免人数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	070600	大气科学	6
	0709Z4	水文地质学	8
	071000	生物学	6
	081500	水利工程	8
	0815Z1	地下水科学与工程	6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14
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	085700	资源与环境	25
	085900	土木水利	12
直博生		水文地质学、水利工程、地下水科学与工程、水文气候学、环境科学与工程	8

三、申请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2. 具有推荐免试资格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获得所在院校推荐免试资格，推荐手续完备，材料齐全。
3. 本科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异，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及其他违法违规违纪处分记录。
4. 我院**欢迎并鼓励优秀生源以本科直博或硕博连读方式连续在我院深造**。本科直博生占导师 2023 年博士生招生名额；硕博连读生以硕士研究生身份学习两年考核通过后转为博士研究生。申请考生需先跟博士生导师联系确认接收意向。

(1) 本科直博生选拔条件和程序

选拔条件：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优良；通过英语六级考试，或托福、雅思通过留学资格，或有三个月以上的国外留学经历，或以第一作者发表过英文文章；具有一定科研经历并获得全国性学科竞赛奖励，或在 T5 及以上分区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或获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选拔程序：具有学术型推荐免试资格的申请考生，在复试前提出申请(在复试情况表上注明)，经博士生导师同意，通过复试考核无异议，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开放后，完成系统报名和录取，申请类型选择“直博生”。

(2) 硕博连读选拔条件和程序

选拔条件：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优良；通过英语六级考试，或托福、雅思通过留学资格，或有三个月以上的国外留学经历，或以第一作者发表过英文文章；具有一定科研经历并有科研成果，或获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选拔程序：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申请考生，在复试前提出申请(在复试情况表上注明)，经博士生导师同意，通过复试考核，无异议后报研究生院。

四、接收程序

1. 预报名。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申请考生，于 2022 年 9 月 25 日前在我校推免生预报名系统申请。
2. 提交申请材料。申请考生请于 9 月 25 日前将以下材料合并成一个 pdf 文档打包发送邮件，文件名为“**姓名-本科学校名称-申请专业名称**”，申请材料提

交至邮箱：yjs16@cug.edu.cn。

①二代居民身份证、学生证原件扫描件；

②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原件(盖推荐院校教务部门公章)扫描件；

③其他各种能力证明材料(如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获奖证书、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扫描件。

3. 材料审查评议。我院对申请考生的材料进行审查、评议，确定复试名单。自**9月23日**起，分批向申请考生发出复试通知。

4. 复试。同意参加复试的申请考生须按要求按时参加复试。

5. 完成复试录取手续。全国推免生网报开通当天，申请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的“推免服务系统”完善个人信息、填报专业志愿；我院向报考考生发送复试通知和待录取通知。申请考生收到我院待录取通知后须在全国推免生网报开通当天内登录“推免服务系统”操作接受待录取通知，否则我院可取消其待录取资格。接受待录取通知的申请考生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列入正式录取名单，不再参加统考。

6. 对于未参加推免预报名或复试、直接在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报考我院推免生的考生，我院将多批次采取网络远程面试或现场面试进行复试。申请考生须及时接收复试通知和待录取通知，完成“推免服务系统”操作全过程。

五、复试

1. 复试对象

本校、外校预报名的所有申请考生。校园开放日面试合格的申请考生无须参加本次复试。

2. 资格审核

我院依据材料严格核对考生的申请信息，按接收条件严格审查申请考生的申请资格。

3. 复试形式

我院采取网络远程面试及现场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复试。

4. 复试时间

【另行通知】

5. 复试内容

①综合素质（满分 80）

全面考核学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及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综合素质。

②外语听说（满分 20）

考察学生外语听说能力。

六、录取

1. 复试成绩

复试成绩结果按百分制评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复试成绩=综合素质面试成绩+外语听说成绩

2. 录取规则

根据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推免计划，按照申请考生复试成绩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复试成绩不合格不予录取，体检不合格者取消拟录取资格。

3. 学费和奖助学金

推免硕士生第一年全部享受硕士生一等学业奖学金，以后每年根据学习成绩、科研表现情况动态评定。推免直博生享受根据博士生奖助学金政策享受相应待遇。硕博连读研究生在取得国家注册的博士研究生学籍前，“学业奖学金”执行硕士一等学业奖学标准，“国家助学金”和“学业助学金”执行博士生等级标准。

七、信息公开

拟录取名单在我院官网公示 10 个工作日。

八、监督与申诉渠道

研究生院招生管理办公室：电话：027-67885153，邮箱：yzb@cug.edu.cn。

九、其他事项

1. 申请考生必须保证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一旦发现申请考生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院将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2. 我校确定接收的推免生，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本科毕业证书者，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

十、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区锦程街 68 号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环境

学院 306 办公室，邮政编码：430078

联系人： 谢老师

联系电话： 027-67883157

邮箱： yjs16@cug.edu.cn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环境学院

2022 年 9 月 20 日